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O BAI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1)

### 有關

- (1) 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 (2) 刊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及
- (3)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之第二份補充公告

茲提述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及2022年6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程序因香港實施COVID-19疫情防控檢疫措施而受到不利影響。本公司原預計於2022年7月18日刊發有關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初步經審核全年業績(「2022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的公告，並於2022年8月15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其年報(「2022年年報」)。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與本公司核數師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討論後，本公司現預計將於2022年7月29日刊發2022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並於2022年8月19日向股東寄發2022年年報。

倘於完成年度審核、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寄發年報及董事會會議日期方面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蘊樂

香港，2022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藍浩鈞先生、吳蘊樂先生、王詠紅女士、汪興亮先生及黃光隆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伍鑑津先生、馬萌先生及李如意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armonyasia.com](http://www.harmonyasia.com)及持續保留。